

古璽印與古文字論集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專刊之九

古璽印與古文字論集

王人聰著

0036845

文物館贈送

COMPLIMENTARY COPY

文物館承本港熱心人士贈資成立出版週轉基金，
本圖錄得以出版印行，謹此致謝。

著者：王人聰

編輯：游學華

出版：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

承印：鮑思高印刷有限公司

二零零零年初版

版權所有 不得翻印

國際統一書碼：962-7101-50-8

目錄

中國璽印的起源與發展	5
釋璽	26
古璽考釋	28
戰國璽印考釋	35
戰國吉語、箴言璽考釋	38
長沙出土楚國“大鳳”鉅考釋	44
記幾方珍貴的巴蜀符號印	46
真山墓地出土“上相邦璽”辨析	49
秦官印考述	53
秦鄉印考	70
考古發現所見秦私印述略	72
論西漢田字格官印及其年代下限	79
武平君璽考	86
漢信平侯印考	88
論咸陽出土“皇后之璽”的年代	90
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璽印與封泥略說	96
西漢郡國特設官署官印略考	102
西漢越族官印試釋	107
西漢私印初探	111
漢代玉印簡論	139
新莽官印三方試釋	146
新莽官印匯考	149
釋四川平昌出土“立義行事”印	184
日本京都有鄰館藏崇德侯金印	186
漢晉官印考證	188
部曲將與部曲督印考	195
近三十年來唐官印的發現與研究	200
毓慶宮舊藏“為善最樂”印年代辨析	207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藏官印略考	211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藏印綜述	215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藏印綜述 (續)	222
印學五題	226
甲骨文收、攸釋讀辨析	234
何尊銘文解釋與成王遷都問題	242
琯生簋銘“僕墉土田”辨析	247
西周金文中的殷八師與成周八師	251
西周金文“觶稟”一詞補釋	253
西周金文“啻官”一詞釋義	256
釋西周金文的“俎”字	258
令彝銘文釋讀與王城問題	263
西周金文“嚴在上”解——並述周人的祖先神觀念	267
中文大學文物館藏“兮甲盤”及相關問題研究	271
(附：兮甲盤銘文考釋)	
談衛盂、衛鼎銘所反映的西周田制	297
宣王時期周王朝與淮夷關係考略	301
楊姑壺銘釋讀與北趙 63 號墓主問題	307
蔡侯鬯考	310
江陵出土吳王夫差矛銘新釋	314
徐器銘文雜釋	316
新獲滕大宰得匜考釋	319
楚王禽審盞盂餘釋	322
釋烏篆蔡公子頌戈	326
關於壽縣楚器銘文中“但”字的解釋	330
戰國記容銅器刻銘“磨”字試釋	333
釋元用與元弄	335
能原罇銘試釋	338
南越王墓出土虎節考釋	341
六年襄城令戈考釋	346
金文書藝略說	350
齊國刀幣名稱試釋	353
讀金虞賓墓誌蓋銘書後	359
後記	363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專刊之九

古璽印與古文字論集

王人聰著

文物館承本港熱心人士贈資成立出版週轉基金，
本圖錄得以出版印行，謹此致謝。

著者：王人聰

編輯：游學華

出版：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

承印：鮑思高印刷有限公司

二零零零年初版

版權所有 不得翻印

國際統一書碼：962-7101-50-8

目錄

中國璽印的起源與發展	5
釋璽	26
古璽考釋	28
戰國璽印考釋	35
戰國吉語、箴言璽考釋	38
長沙出土楚國“大鳳”鈐考釋	44
記幾方珍貴的巴蜀符號印	46
真山墓地出土“上相邦璽”辨析	49
秦官印考述	53
秦鄉印考	70
考古發現所見秦私印述略	72
論西漢田字格官印及其年代下限	79
武平君璽考	86
漢信平侯印考	88
論咸陽出土“皇后之璽”的年代	90
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璽印與封泥略說	96
西漢郡國特設官署官印略考	102
西漢越族官印試釋	107
西漢私印初探	111
漢代玉印簡論	139
新莽官印三方試釋	146
新莽官印匯考	149
釋四川平昌出土“立義行事”印	184
日本京都有鄰館藏崇德侯金印	186
漢晉官印考證	188
部曲將與部曲督印考	195
近三十年來唐官印的發現與研究	200
毓慶宮舊藏“為善最樂”印年代辨析	207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藏官印略考	211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藏印綜述	215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藏印綜述（續）	222
印學五題	226
甲骨文收、攸釋讀辨析	234
何尊銘文解釋與成王遷都問題	242
琯生簋銘“僕墉土田”辨析	247
西周金文中的殷八師與成周八師	251
西周金文“鬲稟”一詞補釋	253
西周金文“啻官”一詞釋義	256
釋西周金文的“俎”字	258
令彝銘文釋讀與王城問題	263
西周金文“嚴在上”解——並述周人的祖先神觀念	267
中文大學文物館藏“兮甲盤”及相關問題研究 （附：兮甲盤銘文考釋）	271
談衛盂、衛鼎銘所反映的西周田制	297
宣王時期周王朝與淮夷關係考略	301
楊姑壺銘釋讀與北趙63號墓主問題	307
蔡侯鬯考	310
江陵出土吳王夫差矛銘新釋	314
徐器銘文雜釋	316
新獲滕大宰得匜考釋	319
楚王禽審盞盂餘釋	322
釋鳥篆蔡公子頌戈	326
關於壽縣楚器銘文中“但”字的解釋	330
戰國記容銅器刻銘“𦵏”字試釋	333
釋元用與元弄	335
能原鐔銘試釋	338
南越王墓出土虎節考釋	341
六年襄城令戈考釋	346
金文書藝略說	350
齊國刀幣名稱試釋	353
讀金虞寅墓誌蓋銘書後	359
後記	363

中國璽印的起源與發展

中國古代璽印是中華民族優秀傳統文化中的一份珍貴遺產，具有重要的學術價值和藝術價值。中國的璽印起源於何時？這是仍在探討的問題。在古代文獻中，有的把璽印出現的時間追溯得很早，說在黃帝或堯舜時代就已有璽印了，如《春秋運斗樞》說：“黃帝時，黃龍負圖，中有璽章，文曰天王符璽”。又如《春秋合誠圖》：“堯坐舟中與太尉舜臨觀，鳳凰負圖授堯，圖以赤玉為匣，長三尺八寸，厚三寸，黃玉檢，白玉繩，封兩端，其章曰天赤帝符璽”。這些記載都是漢代方士的編造，屬於荒誕不經的傳說，是不能信據的。有的文獻則認為璽印最早出現於夏商周三代，或是說夏代已有了璽印，如《後漢書·祭祀志》說：“當聞儒言，三皇無文，結繩以治，自五帝始有書契，至於三王，俗化雕文，詐偽漸興，始有印璽，以檢奸萌”。文中所說的三王，即是指夏商周三代。可是，三代的歷史前後相距一千多年，年代跨度長，說璽印起源於三代，過於籠統，究竟是哪一代呢？並沒有說清。《逸周書·殷祝篇》載：“湯放桀而復薄，三千諸侯大會，湯取天子之璽，置之天子之座”。這是說商湯放逐夏桀，取了夏桀的天子之璽，說明夏朝已有璽印了。《逸周書·殷祝》這篇文章字不古，絕非周人所作，這段記載應是戰國以後人依據戰國時期使用璽印的情況而加以附會臆造的，所以也不可為據。

史籍中比較可信的關於中國最早使用璽印的記載是《左傳》和《國語》。《左傳·襄公二十九年》說：魯襄公“還及方城，季武子取卞，使公治問，璽書追而與之”。《國語·魯語》所記亦同，云：“襄公在楚，季武子取卞，使季冶逆，追而予之璽書”。韋昭注：“璽，印也，古者大夫之印亦稱璽。璽書，璽封書也”。璽書就是用璽印按壓封泥封緘的文書。魯襄公二十九年為公元前544年，相當於春秋中期。以上記載說明春秋時期已經使用璽印了。

春秋時期既然已經使用璽印，那麼璽印最初

的出現，是否可以往上追溯更早一段時間呢？這是必然會考慮的問題。近世以來，一些研究中國古史、古文字、考古學以及古璽印學的學者，對中國璽印起源的問題，曾作了許多有益的探討。歸納起來，大致有以下兩種具有代表性的意見：

第一種意見認為中國的璽印起源於春秋，到戰國已經普遍使用。這種意見是根據《左傳》、《國語》中關於中國使用璽印的最早記載以及考古發現和傳世的璽印實物資料，從璽印的本質並結合春秋戰國時期由於經濟、政治制度的變革所形成的歷史條件，加以分析而作出的。¹

第二種意見認為中國的璽印起源於商代。這是根據黃浚《郭中片羽》初集和于省吾《雙劍謠古器物圖錄》所著錄的傳在三十年代出土於安陽殷墟的三件類似璽印的小件銅器（圖一）所作的推論。²另外，由於八十年代以來，在陝西、湖北的西周遺址中出土了類似璽印的器物，如1980年陝西扶風黃堆鄉雲塘村一處西周中晚期灰坑中出土的一件，器為銅質，其形制為上部作三角形，下部為圓角長方形，中間由一絞索狀橋形鈕聯結，三角形與圓角長方形部份分別鑄有鏤形或雲紋圖案。³（圖二）又如，八十年代初，扶風縣法門鄉莊白村一處西周中期灰坑中出土一件，亦為銅質，器作圓角方形，橋形鈕，器面鑄鳳鳥紋。⁴（圖三）再如，1988年湖北長陽縣香爐石遺址第四層西周文化堆積中出土了兩件陶質長圓體的器物，一件底面作圓形，另一件為長橢圓形，面上分別有類似刻劃的符號。⁵（圖四）以上這些考古資料，一些考古學者判定為璽印，並據此認為璽印在西周時期已經出現。⁶

我們認為探討中國璽印的起源，首先必須對璽印的性質應有清楚的認識，也就是說對中國的璽印要有個明確的定義。其次應考慮和說明產生璽印的社會歷史條件。中國古代的璽印是一種憑證的信物。《說文·卩部》：“卩，執政所持信也。

從爪、口”。段注：“凡有官守皆曰執政，其所持之口信曰印，古上下通曰璽”。《周禮·璽節》注，今之印章”。又《土部》云：“璽，王者之印也”。段注：“印者，執政所持信也。王者所執曰璽”。《釋名·釋書契》：“印，信也，所以封物為信驗也”。應劭《漢官儀》：“璽，施也，信也。古者尊卑共用之”。蔡邕《獨斷》：“璽，印也，信也。天子璽白玉螭虎紐，古者尊卑共之”。由以上所引，可知古代的字書和一些文獻對璽印所下的定義都說是一種憑證的信物。這個定義不僅是符合中國古代璽印的本質，也是符合當時人們對璽印的認識的。在傳世的戰國秦漢璽印和封泥中常見有信孫（璽）、信印等稱謂，如“子粟子信鈐”、⁷“瘡慶信鈐”、⁸“左司馬聞駒信鈐”、⁹“宋連信鈐”、¹⁰“皇帝信璽”、¹¹“宋赦信印”、¹²“王羊信印”¹³等等，這些璽印在璽或印字之前冠以信字，正說明當時人們即認為璽印是一種憑證的信物。又如居延漢簡常見有“以印為信”的語句，也是說明璽印為憑證信物的確證。¹⁴這種作為憑證信物的璽印，在中國古代並不是一開始社會就有這個需要因而產生的。它和兵符、貨幣等一樣，是一定社會歷史條件下的產物。在前文引述的第一種意見中，一些學者從歷史發展的觀點，分析春秋戰國時期社會經濟、政治變化的情況，認為由於這一時期商品經濟的發展，商業活動的頻繁，需要有一種憑證的信物來檢驗通關的貨物：在國家徵收貢物入庫收藏時，對物品檢驗後，也需要用憑證的信物來封藏收存。《周禮·掌節》：“貨賄用璽節”；《司市》：“凡通貨賄以璽節出入之”；《職金》：“受其入徵者，辨其物之嫩惡與其數量，揭而璽之”，鄭司農云：“揭而璽之者，揭書其數量以著其物也。璽者，印也，既揭書捕其嫩惡與其數量，又以印封存”。這些記載即是上述情況的反映。在政治上，由於宗法制度的瓦解，世官世祿的廢除，士階層的興起，官僚制度的形成，國君與所任命的官吏之間也需要有一種憑證的信物來表明相互之間的從屬關係，同時也作為官吏的身份和行使職權的憑證。如《史記·張儀傳》載，楚懷王拜張儀為相，“以相印授張儀”；《魏公子列傳》：魏安釐王拜信陵君為將，“以上將軍印授公子，公子遂將”。官吏被免職或辭官，需將璽印收回或上繳，如《韓非子·外儲說左下》：“梁車為郢令，其姊往看之，暮而後，門閉，因踰郭而入，車遂刖其足。趙成侯以為不慈，奪之璽而免之

令”。《戰國策·秦策》：“應侯因謝病，請歸相印”。官吏行使職權，需要璽印作為憑證，如《韓非子》載，西門豹“請璽以治邺”。中國古代的璽印就是在這樣的歷史條件下，適應社會客觀的需要而產生的，它的出現最早應在春秋時期，到戰國逐漸普遍使用。這種認識，我們認為是符合歷史實際的。

中國的璽印作為憑證的信物，這是它的本質，在實際使用中，它可以複製印文，這是它所具有的實用功能。由於並不是所有的憑證信物都具有複製文字的功能，如符節也是一種憑證的信物，但它卻沒有複製文字的功能；同樣，也不是所有能夠複製文字或花紋的器物具有憑證信物的性質，如打印陶器花紋的印模以及鑄造銅器銘文的字模，雖然它們可以複製花紋或文字，但並不具有憑證的作用。因此，對中國的璽印，我們認為可作如下的定義：即具有複製印文功能的一種憑證信物。根據這個定義，在考察一件器物是否為璽印時，如果不是從這一器物是否具有憑證作用這種璽印的本質特點來分析，而是片面地強調它的可以複製文字或花紋的功能，那就必然要導致混淆璽印與印模的區別，也就會把製作陶器時捺印花紋的印模或鑄造銅器銘文所用的字模都當作璽印了。在考察中國璽印起源的問題時，我們可以說璽印複製印文的功能導源於印模，但絕不能說印模就是最早的璽印，這是必須辨明的。

前文提到的傳在安陽殷墟出土的三件小銅器，其中一件有田字格的所謂奇字璽，已有學者指出它與戰國時期的巴蜀璽印類似，不是商代的遺物，¹⁵這是很正確的。另外兩件，究竟作何用途？至今仍缺乏確鑿的依據可以說明。至於上述陝西、湖北西周遺址出土的類似璽印的器物，器上鑄刻的為花紋或符號，均非文字，其意義不明，要將它們說成是可以作為憑證的信物，同樣是缺乏依據的。其次，在商代和西周時期，根據目前所見的史料，尚未能說明究竟由於甚麼樣的社會歷史條件促使需要使用璽印，在一些認為商周已出現璽印的論著中，也未見有具體的說明。由以上兩點，我們認為那種主張商代和西周已出現璽印的說法，是很難成立的。

中國古代的璽印，最初是作為憑證的信物而出現的，但在其歷史發展的過程中，逐漸出現了印文為吉語、箴言、肖形等的內容，這類印並無憑

證的作用，實際上是不屬於嚴格定義下的璽印的。但由於它們是由作為憑證信物的璽印衍生出來的，並具有璽印的形式與複製印文的功能，所以仍可作為璽印的分支而歸入璽印類中。這正如元明以來所出現的以詩詞等閑文入印的篆刻作品，雖無憑證的作用，但也可歸入璽印類中，其道理是一樣的。

根據目前所見的資料，可以明確斷定年代的最早的璽印實物，絕大部份均屬戰國時期，春秋時期的實物，至今仍未確指。戰國的璽印，當時稱為璽，寫作“尔”、“垠”或“𠂔”。尔為璽之初文，沈兼士云：“璽之得名，緣於古代封物之制，以璽抑埴（《淮南子·齊俗訓》云：‘若爾之抑埴’，）制止之使不得輒開露耳（故其字從土）。今以所見之古代封泥證之，便可釋然”。¹⁶古璽文“尔”即爾字，爾與尼古音近義通，尼有止義，取尼止之義表示璽印這種器物具有制止所封檢的文書或物品開露，以及防止他人開拆的作用，故以“尔”為名。垠與𠂔則為後起的形聲字，𠂔即小篆之璽，璽印因用以按壓封泥，故垠或璽字從土，璽印用銅鑄造，故𠂔字從金，璽印或用玉製作，故璽文璽字從玉。¹⁷

戰國璽印的質地，衛宏《漢舊儀》說：“秦以前民皆佩綬，以金銀銅犀象為方寸璽，各服所好”。但根據目前所見的實物資料，絕大多數為銅印，只有少數是用銀或玉、骨、琉璃、石、陶等質料製作的，金印則至今尚未見。戰國的印文字體是採用當時通行的文字，即東方六國的古文和西方秦國的篆文。根據印文的內容，戰國的璽印可分為官璽和私璽兩大類。官璽絕大部份用銅鑄造，少數為銀或玉質。尺寸大小不一，一般為2.5-3厘米見方，個別也有大至5、6厘米或小至1.5厘米見方的。鈕式多為鼻鈕、壇鈕間或有橢鈕。印面形狀以方形為主，也有長方形、圓形或規矩形。印文為陰文與陽文兩種，陽文的印文都是鑄的，陰文印文則多為鑿刻。印文的內容署官署名、官職名或地名加官名，也有單署地名的。根據印文所署的官名、地名以及印的形制、字體和出土地點的考察，目前可以將官璽大致區分出燕、三晉（韓、趙、魏）、齊、楚、秦等國別。各國的官璽除印文字體上表現出不同的風格之外，在形制方面也存在一些獨具的特點，如燕國官璽製作較規範，鼻鈕印之印台作斜坡二層台狀，側視為壇形，陽文官

璽有作長條形的。三晉官璽一般形制較小，約1.5厘米見方，以鼻鈕為主，印台多呈斜坡狀。齊國官璽除常見的方形之外，還出現一種印面上方中部凸起一小塊或上下中部均作凸起一小塊的特殊形制，（圖五）還有一些則作圓筒狀，印面四周邊欄凸起。楚國官璽印面形狀除方形外，還有圓形的，鈕式出現了圓柱形鈕。此外還出現了將印體分成兩半或三塊需要互相勘合的二合印和三合印，如1956年長沙沙湖橋戰國墓出土的“大鳳”鈐以及長沙發現的“郝菱”鈐。¹⁸（圖六）

戰國私璽的質地也是以銅為主，少數為銀、玉、骨及琉璃等質料。鈕式與印面形狀比官璽多樣，印鈕除常見的鼻鈕、壇鈕之外，還有人形鈕、獸鈕、鳥鈕、亭鈕、螭鈕、帶鉤鈕等。印面形狀以方形為主，也有長方形、圓形、規矩形、心形、橢圓形、三角形、月牙形以及其他不規則形。此外還出現了兩面印及五面印。印文也分陽文與陰文兩種，以陽文居多，筆劃細如毫髮，勁健挺拔，鑄工精絕。根據印文的內容，私璽又可分為姓名璽、吉語璽、箴言璽、單字璽和肖形璽。姓名璽署姓名，吉語璽為吉祥語句，如長生、福壽、千秋、萬歲、萬金等。箴言璽為一些修身的格言如敬上、敬事、忠信、正行等。單字璽的內容不一，有的是地名或姓名的省略，有的則是吉語或箴言的省略。肖形璽印面鑄人物或各種動物的形象。

戰國時期除了華夏族的璽印之外，在西南地區還出現了巴蜀族的璽印。巴蜀璽印的質地，以銅居多，少數為石印。鈕式多為鼻鈕，少數為螭鈕、鑿鈕、虎鈕（圖七）或其他動物鈕。印面形狀有方形、長方形和圓形。印面所鑄的印文並非漢字而是由一些人物、動植物、工具、兵器以及幾何形等圖形的組合，這類圖形組合，目前仍未能釋讀，一般多稱之為巴蜀符號。

戰國璽印的使用，除了鈐印封泥封緘簡牘文書和物品之外，¹⁹還用於打印陶器、²⁰烙印漆器、木器²¹以及鈐印絲織品，說明當時璽印使用的範圍是很廣泛的。尤其值得注意的是1957年長沙左家塘戰國楚墓出土的一件褐地紅紋錦，面上蓋有朱印，1982年江陵馬山一號楚墓出土的一件菱形錦面綿袍，另一件對龍對鳳紋綿袍以及塔形紋錦帶上也都蓋有朱印，²²這些朱印應係用印色鈐印的。關於中國使用印色鈐印的歷史，過去都根據《魏書·盧同傳》和《北齊書·陸法和傳》的記載，

認為最早是出現於南北朝，今由上述楚墓出土的絲織品上朱印資料，則可將使用印色的歷史往前上溯到戰國時期。

秦始皇統一中國，建立了封建主義中央集權的王朝，結束了分裂割據的局面。為了鞏固秦王朝的統治，秦始皇在政治、經濟、文化上都實行了一系列加強統一的政策，反映在所使用的璽印上，即是戰國時期那些印文字體各異，形制有別的六國璽印已經絕迹，代之而行的是字體和形制都風格一致的秦印。秦代的璽印是由戰國時期秦國的璽印發展而來的。由於秦王朝的年代短暫，前後只有十五年（公元前221-206年），所使用的文字，與戰國時期是一脈相承的，在字體風格上並沒有甚麼重大的變化，因此除了個別之外，一般很難將戰國秦和統一後秦王朝的璽印明確地區分，就目前所掌握的資料來說，是可以不必強求區分的。

根據印文的內容，秦印也可分為官印和私印兩大類。官印印文署中央機構及地方行政機構的官署名或吏員的官職名，官署名如“右都尉印”、“中官徒府”、“中行差府”、“修武庫印”、“咸陽右鄉”等，官職名如“御府丞印”、“高陵右尉”、“滎丘左尉”、“曲陽左尉”、“杜陽左尉”（圖八）等。²³官印的質地除了用於打印陶器的戳記有少數為陶質之外，其他的目前所見都是銅印。官印稱印不稱璽，雲夢秦簡《法律答問》有稱秦官印為公璽的記載，這是統一以前的情況。統一以後，秦始皇為了維護專制君主至高無上的權威，規定只有皇帝的璽印才可稱璽和用玉製作，衛宏《漢舊儀》載：“秦以前民皆以金玉為印，龍虎紐，唯其所好。秦以來天子獨以印稱璽，又獨以玉，群臣莫敢用”。秦官印的紐式為鼻紐，可分為兩式：a式，印背作四面傾斜的平台，台頂與紐腳相接，側視如兩層相疊的壇狀，故或稱為壇紐。b式，印身不起台，印背為一平面，紐腳與之相接。這一式中，有一部份紐身較寬，形如覆瓦，所以亦或將這部份紐式稱為瓦紐。²⁴官印的印面形狀為方形與長方形兩種。方形印的尺寸一般為2.2 x 2.3至2.4 x 2.4厘米；長方形印的尺寸為1.2 x 1.8至1.1 x 1.9厘米之間。

秦私印的質地目前所見的有銅、玉、陶三種，以銅印佔絕大多數。印形主要為方形和長方形，個別的作規矩形。紐式有鼻紐、壇紐、瓦紐和覆斗紐。壇紐的印身或作二級、三級的台形。印文的內容為姓名、吉語和箴言。吉語如“萬歲”、“富貴”。

箴言如“正行”、“中仁”、“思言敬事”、“日敬毋治”等。

秦印的印文，不論官私，絕大多數都是鑿刻的陰文，私印中極少數有鑄的陽文。²⁵印文的字體屬小篆的範疇，與秦權量、詔版、刻石的篆體風格一致，也稱為秦篆，其字形略長，結體勻稱，筆劃線條較細，行筆舒緩，起落圓齊，轉折圓轉流暢，端莊秀麗。秦官印與私印的印面多作界格，方形印作田字格，長方形印作豎界格或橫界格。印文章法佈局，不求填滿印面，文字排列疏密得當，錯落有致，得自然風趣。方形官印印文排列順序有四種：1.自右上角起，由上至下順讀；2.自右上角起，由右至左橫讀；3.自右上角起，作交叉讀；4.自左上角起，作交叉讀。印文作交叉讀，是秦官印印文的特點。

漢代，是中國璽印發展的鼎盛時期，漢印的數量繁多，內容豐富，形式多姿多采，不論鑄造工藝或篆刻藝術都達到了極高的水平，在中國璽印史上，漢印是一座巍峨的高峰，漢印的卓越藝術成就，是後世篆刻家臨摹學習的典範。

漢承秦制，並略有增益，規定只有皇帝和皇后的璽印，才可用玉製作，衛宏《漢舊儀》：“皇帝六璽，皆白玉螭虎紐”，“皇后玉璽，文與帝同”。關於璽印的稱謂，則規定除了帝后的璽印可稱璽之外，諸侯王的璽印也可稱璽。《漢舊儀》：“諸侯王印，黃金橐駝紐，文曰璽”。漢代皇帝的璽印實物，至今未見。皇后的玉璽曾發現一方，即1968年陝西咸陽韓家灣狼家溝村出土的“皇后之璽”（圖九），玉質，紐式為螭虎紐。²⁶漢代官印的種類，目前所見的實物除“皇后之璽”外，有諸侯王、列侯、朝官及其屬官，郡國縣邑道長吏及鄉、亭、里各級行政機構的官印。另外，還有漢朝賜給匈奴、胡、羌、鮮卑、烏桓、夷、叟、越、氐等少數民族首領的官印。官印的質地絕大部份為銅，少數為金、銀、玉或銅鑲金，石質官印則為殉葬的明器。紐式有鼻紐、瓦紐、橋紐、龜紐、蛇紐、魚紐、覆斗紐、駝紐、螭虎紐，以鼻紐、瓦紐、橋紐、龜紐較為常見，螭虎紐為帝后的紐式，駝紐則係賜給少數民族首領官印的紐式。官印的印面形狀有方形與長方形，方形印尺寸約2.2 x 2.2至2.4 x 2.4厘米，長方形印約為方形印的一半。印文都是陰文，有鑄與刻鑿兩種，以鑄的為多。

漢代私印的數量大大超過官印，在全部漢印

中佔絕大多數。私印的種類，可分為姓名、吉語、肖形等幾種。質地有金、玉、銀、銅、琉璃、水晶、瑪瑙、琥珀、骨、綠松石、木、滑石等。鈕式也比官印多樣，除見於官印的鈕式之外，還有楔鈕、螭鈕、帶鉤鈕、獅鈕、虎鈕、熊鈕、鳥鈕、辟邪鈕、獸鈕等各種式樣。印面形狀除了方形、長方形之外，還有圓形和其他不規則形。尺寸比官印略小，方形印約在1×1至2.3×2.3厘米之間。私印的印文，除了多為陰文外，還有陽文，印文也分鑄和鑿刻兩種。

漢代的璽印，從總體來說，包括了西漢、新莽、東漢三個朝代，前後凡四百多年，在這一段歷史時期中，漢印在形制、印文、制度等方面都產生了許多變化。西漢早期的官印，印文字體接近秦篆，一部份印的印面尚作田字格。另外，一小部份專為殉葬製作的明器則有用隸書入印的。²⁷鈕式除鼻鈕、龜鈕外，出現了魚鈕和蛇鈕。鼻鈕中一部份印背作斜坡狀的平台，側視如壇，繼承了戰國和一部份秦鼻鈕官印的特點。龜鈕的龜身作平伏狀，形體較長，龜首較短，頭不伸出，背甲略具弧形，刻菱形或六角形紋，龜爪爪趾不清晰。印台一般都較薄。

西漢中期，經過武帝對印制的改革，制訂了一套體現封建等級觀念的官印制度。根據《史記》、《漢書》、《漢官儀》和《漢舊儀》等史籍的記載，武帝於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和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前後兩次對印制的頒令，一套依照官秩尊卑而區別百官官印的質地、尺寸、鈕式、印綬、稱謂以及字數的官印制度便建立起來了，這套官印制度在兩漢時期基本上是遵行的。印制規定，諸侯王金印，稱璽；列侯黃金印，龜鈕，稱印；丞相、大將軍黃金印，龜鈕；御史大夫及秩比二十石以上銀印，龜鈕；凡吏秩在比二十石以上，印文用五字稱章；秩千石、六百石、四百石銅印，鼻鈕，稱印。秩二百石以上印為通官印，印為方寸大；二百石以下，印作長方形，約為方印之半，亦稱半通印。此期的官印鈕式較規範，鼻鈕的鈕面增寬作覆瓦狀，亦稱瓦鈕。龜鈕的龜體增大，背部微拱起，四腳略呈立狀，背甲漸寬，刻單線的六角紋和菱形紋，龜爪刻劃清晰。印面已不再有作田字格的形式，印文章法講求填滿印面，勻稱整齊。印文字體已完全擺脫了秦篆的影響，變圓轉的筆勢為方折，結體寬博，方中寓圓，平直方正，渾厚典重的漢印風格已經成熟。西漢晚期的官印繼承中期的風格

繼續發展，中期那種龜體偏長的龜鈕轉為近方形，龜爪五趾伸開，刻劃更為清晰。背甲亦刻六角形紋，甲邊緣又飾以圓圈紋。瓦鈕則鈕面增寬，印台也較厚。印文書法風格表現為圓轉的弧筆逐漸衰退，結體更趨方正平直。

西漢早期的私印，一部份印文完全繼承秦印的風格，另一部份則逐漸擺脫秦印的影響，向漢印風格過渡。²⁸印的質地有銅、玉、瑪瑙、木、石等。印面形狀以方形為主，少數為長方形或圓形。鈕式有壇鈕、鼻鈕、覆斗鈕、龜鈕、帶鉤鈕和穿帶印，其中覆斗鈕為玉印的基本鈕式。印文絕大多數為陰文，少數為陽文。姓名印出現了在姓名下加“印”或“之印”二字，又出現了在名字前冠以“臣”或“妾”字的所謂“臣妾印”。西漢中期，私印的鈕式增多，新出現的有瓦鈕、橋鈕、獅鈕。此時還出現了套印，由子母兩印組成一套，子印套入母印中。印文除陰文外，還有陰文與陽文相間的形式。印文字體與官印一樣，已完全擺脫秦篆的影響，形成了獨立的漢篆風格。另外，還出現了筆劃曲折，盤旋迴繞的篆字變化形式——繆篆，以及筆劃間飾以鳥蟲形象的鳥蟲篆。西漢晚期私印的質地與鈕式沒有多大變化，但印台逐漸加厚，兩面印與陽文印也較增多。中期以來所形成的漢印風格，在西漢晚期繼續發展。

西漢末期，王莽篡漢建立了新朝。新莽一代，雖然年數較短，但由於王莽託古改制，大事更張，並利用西漢以來冶鑄工藝的高度成就，使這時期所鑄的璽印有其獨特的面目。新莽的璽印不論在形制、鈕式、印文各方面都很考究，造型優美，鑄造精工。新莽官印的質地絕大多數為銅，少數為銀和金。印面都作正方形，尺寸為2.2×2.2至2.4×2.4厘米。鈕式有鼻鈕、瓦鈕和龜鈕。龜鈕鑄工極精，常見的有二式：I式，龜甲作圓形，側視龜背邊緣為一弧線。II式，龜甲略近橢圓形，龜背突起。二式的龜首均略向上伸出，腳趾張開，作爬行狀。背甲刻回紋或多角形紋。²⁹印文字形偏長，筆劃均勻，結體嚴謹工整，端莊秀麗。印文章法勻稱整齊，五字印分三行排列，末字佔一行；六字印亦分三行，行各二字。由於王莽信奉三統五德終始之說，印文字數多為五字或六字。（圖十）印文內容反映王莽改制的特點，如署王莽所改的地名、官名和封爵名，賜給少數民族首領的官印則署“新”字國號。新莽私印風格與官印相同，目前所見的都是銅印。

鈕式常見的有鼻鈕與龜鈕。印文絕大多數為陰文。姓名印多為五字，末字佔一格，並將“印”、“信”二字連署，如“高輔之印信”、“杜嵩之信印”。又有將姓名與官名連署的，如“司徒中士張尚”，這是專為殉葬而製的明器。

東漢璽印繼承西漢印制，官印質地也是以銅為主，也有銀印和金印，如1981年江蘇邳江甘泉二號漢墓出土的“廣陵王璽”（圖十一），³⁰是東漢早期金印的代表作品。官印鈕式為鼻鈕、瓦鈕和龜鈕，印台較高。鼻鈕的鈕壁加厚，鈕面較寬，鈕孔變小。瓦鈕逐漸減少。龜鈕的龜體漸高，龜首伸出較長，背甲紋飾趨於草率。私印的鈕式比較多樣，除了鼻鈕、瓦鈕、橋鈕、龜鈕之外，還有熊鈕、虎鈕、獸鈕和辟邪鈕。套印中出現了三套印。印面形狀也較多變化，除方形、長方形、圓形外，還有三連珠形以及柿蒂形。私印種類除姓名印、吉語印、肖形印外，還有道教印，如“黃神越章”、“黃神之印”；“天帝使者”、“天帝殺鬼”等。東漢官私印的印文字體風格有較大的變化，尤其在後期完全摒棄了圓轉的筆勢，行筆更為方折，結體方整，筆劃也較粗肥。一些私印的印文設計富有變化，除作陰文、陽文相間外，還有在印文一邊飾以動物圖案或在印文四周飾以四靈圖案，以增加印面的美感。

魏晉時期的璽印在鈕式、字體、官印制度等方面基本上繼承漢印，楊晨《三國會要》云：“魏諸官印各以官為名，印如漢法，斷二千石為章”。據目前所見的實物資料，這時期的官印有名號侯、亭侯、關內侯、關中侯、朝官及其屬官，以及郡縣地方官吏的官印，其中尤以雜號將軍的官印為多，部曲將與部曲督印則更為常見。此外，還有一部份係魏晉朝廷賜給匈奴、烏丸、鮮卑、胡、羌、氐等少數民族首領的官印。魏晉官印的鈕式和漢官印一樣，主要為鼻鈕、瓦鈕和龜鈕，賜給少數民族的則為駝鈕。官印鈕式的造型有變化，如鼻鈕的鈕面較窄，鈕壁增厚，鈕孔變小作半圓形。龜鈕的龜身略長，作俯伏狀，龜首伸出斜向昂起，背略平。龜爪刻劃清晰，背飾直線紋或圓圈紋，如日本京都府有都館藏的魏“崇德侯印”³¹以及1991年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的“鎮南將軍章”（圖十二）是其代表作品。³²印文字體筆劃橫平豎直，更趨方正，篆法嚴謹，結體工穩勻稱。魏晉私印的數量遠較漢印為少，形制、鈕式也與漢印基本相同，但這時

新出現了五面印與六面印。印文字體除繼承漢篆之外，還新出現了字形偏長，豎筆引長下垂，末端尖銳如同懸針形狀的篆體，這種篆體也稱為懸針篆，如上述西晉劉弘墓出土的“劉弘、劉和季”玉印以及1955年廣州華南醫學院工地二號晉墓出土的“周承公”六面印即是其例。³³（圖十三）

十六國的璽印實物遺存比較稀少，目前所見的都是官印，可以確定其國別的有北燕、前趙、後趙、前秦、西秦、南涼、北涼、夏等國。1965年遼寧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的“范陽公章”、“車騎大將軍章”、“大司馬章”、“遼西公章”四印，³⁴北京故宮博物院藏的“歸趙侯印”、“親趙侯印”，³⁵（圖十四）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的“率義侯印”、“銅城護軍章”、“材官將軍章”等，³⁶這些實物資料，反映了這時期的官印特點。十六國官印的鈕式除繼承晉官印的鼻鈕與龜鈕外，新出現了馬鈕。鼻鈕製作較粗糙，馬鈕則較精，形象生動。印文為鑿刻陰文，字體草率。

南北朝璽印遺存的實物，也是絕大多數為官印，私印極少。官印的種類有封爵、雜號將軍、將軍屬官、郡縣長吏等，其中以雜號將軍印為最多。五十年代河北景縣封魔奴墓出土的“高城侯印”、“冠軍將軍”、“懷州刺史”印，³⁷定縣北魏石函出土的“魏昌令印”³⁸以及1983年山東臨淄北朝崔氏墓地出土的“清河太守章”³⁹，均係北魏官印的標準品。從現有的資料觀察，南北朝官印有以下一些特點，如官印逐漸變大，印面尺寸約為2.8 x 2.8至3.2 x 3.2厘米，印台也增高。鼻鈕的鈕面較窄，一部份南朝官印的鼻鈕則作片狀圓頂如碑形。北朝龜鈕官印的龜身形體碩大粗壯，作站立狀，龜首平伸或略斜向昂起。龜甲邊緣突出，棱角分明，體態雄健。印文均為鑿刻的陰文，刻字十分草率，文字訛變較多，作風粗獷，脫離了小篆系統嚴謹勻稱的書風。在近年新出土的資料中，有幾方北朝的璽印值得特別重視，一方是1993年8月，陝西咸陽北周武帝陵出土的“天元皇太后璽”（圖十五）。此璽用純金鑄成，長4.45、寬4.55、通高4.7厘米，重802.56克。獅牙鈕，印面鑄陽文篆書“天元皇太后璽”六字。天元皇太后係北周武帝宇文邕的武德皇后，武帝死後，宣帝繼位，尊為天元皇太后。據考證此璽鑄於北周靜帝大象元年（公元579年），⁴⁰這是一方絕對年代明確的北朝官印的標準品。此璽鈕式為獅牙鈕，是歷代官印中僅見之例。

印面尺寸比一般北朝官印較大，印文為陽文，由此印說明了璽印史上大型陽文官印的使用，可以上溯到北朝時期。另一方係1988年4月咸陽北周王士良和董氏墓出土的銅質私印，此印為正方形，兩側面有長方形穿孔，以便穿帶。印兩面鑄陰陽文相間的篆體印文，一面鑄“姜克都”，另一面鑄“克邑章”。⁴¹（圖十六）此印年代明確，在傳世極少的北朝私印中是難得的珍品。這方印的形制與漢代私印中的穿帶兩面印相同，印文字體也與漢印篆文風格一致，反映了北朝私印中仍然有繼承漢印的風格。再有一件是陝西旬陽縣出土的西魏獨孤信印，此印為煤精質，八棱多面體，共有24印面，其中14印面刻有印文。印面邊長2厘米，印通高4.5厘米。印文為陰文楷書，內容為“獨孤信白書”、“臣信上疏”等。此印的製作年代約在西魏文帝大統十四年（公元548年）間。⁴²此印不僅形制奇特，而且印文為楷書，這對於研究私印形制的發展以及用楷書入印的年代均有重要的意義。

中國璽印的發展到了隋唐進入了重要的轉變時期，由於紙張的普遍使用，簡牘與封泥的廢止，官印制度的變革，使這時期的官印在形制、鈕式、尺寸和印文等方面，都起了重大的變化，出現了新的面貌。從隋代開始官印已不署吏員的官職名，而是署官署名。官署印代替了職官印，吏員已不再獲頒授官印隨身佩帶，新舊官員襲用同一官署印，在交接官職時移交。官印的質地為銅，尺寸變大，印面面積約為5厘米左右見方，徹底改變了秦漢以來方寸印的形式。印鈕承襲漢魏鼻鈕官印的遺制，但略有改變，鈕壁加厚，鈕身增高，頂作弧形，穿孔緊靠印背。印文全是陽文，深入印面，雖沿用篆體，但筆劃端曲圓轉，多為曲線，風格與漢篆迥異。這種印文篆體，據研究認為是將薄銅片彎曲成印文，然後再焊接在印面上製成的。⁴³隋代官印傳世極少，目前所見不足十方，如“廣納府印”、“觀陽縣印”（圖十七）、“桑乾縣印”等，這三方印的印背均刻有“開皇”或“大業”的年款，可是近年陝西咸陽出土的隋“右武衛右十八車騎印”，印背卻無年款，⁴⁴說明印背刻年款當時尚未形成定制。

唐代官印繼承隋印，但有其特點。目前所見唐官印實物，數量同樣很少，約為30多方。官印的質地都用銅，個別有用陶或玉製作的。陶印如甘肅臨潭縣牛頭古城出土的“蒲州之印”，⁴⁵玉印如

“東都尚書吏部之印”，⁴⁶這兩方印恐非實用之物。唐官印的尺寸一般為5.6厘米左右見方。鈕式亦為鼻鈕，鈕身加高，穿孔呈橢圓形。印文也是用薄銅片焊接製成的陽文，筆劃端曲圓轉。印面邊欄有粗細兩種，以細欄居多。印文排列比較隨意，印背皆無年款，個別的在印背上有楷書印文刻款如“武夷縣之印”、“唐安縣之印”等。⁴⁷（圖十八）據史載唐代皇帝璽印的稱謂，武則天時加以改變，《舊唐書·職官志》：“天后惡璽字，改為寶，其受命，傳國符八璽文並改雕寶字”。《新唐書·車服志》亦載：“至武后，改諸璽皆為寶，中宗即位，復為璽，開元六年復稱寶”，從此歷代沿用。一般官印稱“印”或“記”，“朱記”，如“義軍左第四指揮使記”，⁴⁸“陝虢防禦都虞候朱記”。⁴⁹稱印的印文中，又分在印字之前加“之”字與不加“之”字兩種，以加“之”字稱“之印”的為多。唐官印還有一個特點即一些印帶有印盒，如浙江安吉出土的“金山縣印”⁵⁰，紹興出土的“會稽縣印”⁵¹（圖十九）以及廣西隆安縣出土的“武夷縣之印”，⁵²都帶有印盒，將官印貯於印盒之中。

隋代私印至今未見，唐私印實物也極罕見。1973年洛陽老城北鐵路醫院一號墓曾出土一方唐“武威習御圖書”印，印為銅質，長4.3，寬3.8厘米，印文為陽文篆書，書法風格與官印一致，亦帶有印盒。這是唐代私人鑑藏圖書所用之印，係難得的唐私印實物。⁵³唐代的鑑藏印還見於古書畫上的印蛻，如唐太宗的“貞觀”聯珠印和唐玄宗的“開元”朱文印。此外，在甘肅敦煌石室藏唐寫經上，遺留有兩方唐鑑藏印的鈐本，如《大般若波羅密經》卷260經尾上鈐有“報恩寺藏經印”及《法華經玄贊》上所鈐的“瓜沙州大經印”，⁵⁴二印的書法風格與“武威習御圖書”印相同。

五代十國璽印傳世極少，五代印今可確知的有梁“元從都押衙記”（圖二十），銅質鼻鈕。印面作長方形，長5.5，寬4.6厘米，鑄陽文楷書印文。十國印有四川成都王建墓出土前蜀皇帝王建的謚寶。謚寶為玉質，印面長11.7，寬10.7厘米，刻陰文篆書“高祖神武聖文孝德明惠皇帝謚寶”十四字，字體頗潦草。印鈕作兔首龍身形，印四側刻有龍鳳、獸及雲紋。⁵⁵謚寶為殉葬專用印，非實用之印。

宋代官印繼承唐印制並加以發展，《宋史·輿服志》載：“唐制，諸司皆用銅印；宋因之”。宋官印傳世和出土的實物較多，其中尤以禁軍的官印

佔很大的比例。根據實物資料並結合文獻的記載，宋官印可以歸納出以下一些特點：官印的質地，北宋一律用銅印，南宋以後，除三省、樞密院用銀外，六部以下及諸路監司、州縣等均用銅印。官印的稱謂，依官職品級的高低而有“印”與“記”之分，《宋史·輿服志》云：“監司、州縣長官曰印，僚屬曰記，又下無記者止令本道給以木朱記”。官印的鈕式為橢鈕，印面尺寸逐漸變大，約為5-6厘米見方。印文篆體筆劃屈曲迴旋折疊，佈滿印面，這種篆體稱為九疊篆。印面邊欄由細逐漸變粗。早期官印印背多刻有楷書年款，中期以後加刻鑄印機構，如“雄節第一指揮第三都朱記”，背刻“元祐五年六月少府監鑄”（圖二十一），⁵⁶“殿前司平江府許滿駐節水軍第一將印”，背刻“開禧元年文思院鑄”。⁵⁷少府監是北宋管理宮廷手工業的官署，也管鑄印，南宋後歸文思院。印鈕頂多刻有“上”字，指明鈐印的方向。據《宋史·輿服志》記載，靖康之難，宋室“南渡之後，有司印記多亡失，彼遺此得，各自收用，尚方重鑄給之，加‘行在’二字，或冠以年號以別新舊”，如傳世的“建炎宿州院朱記”，建炎為宋高宗的年號，即是其例。⁵⁸由於隋唐以來官印已不隨身佩帶，為了加強官印的保管和使用，宋代也繼承唐制，實行牌印制度。胡三省《資治通鑑·僖宗中和四年》“並牌印皆沒不返”條說：“古者授官賜印綬，常佩之於身，至解官則解印綬。至唐始置職印，任其職者傳而用之。其印盛之以匣，當官者置之臥內，別為一牌，使吏掌之，以謹出入。印出而牌入，牌出則印入，故謂之牌印”。《宋史·輿服志》載：“諸王、節度觀察使、州、府、軍、監、縣印，皆有銅牌……刻文云：‘牌出印入，印出牌入’”。湖南省博物館藏有宋“新浦縣新鑄印”及新浦縣印牌一件，印牌為銅質，邊長21 x 6，厚0.5厘米。牌的上方正中有一小圓形穿孔，孔的上方左右各有一內弧形的弧肩。牌的正反兩面都鑄有陰文楷書銘文，正面中央鑄“新浦縣印牌”，兩側鑄“太平興國五年十月鑄”。背面鑄“牌入印出，印入牌出”八字。⁵⁹（圖二十二）此印牌與史籍的記載正可互為印證。南宋時期，除了官署印之外，還出現一種“合同印”，印為銅質，印面鑄楷書“壹貫背合同”，這是在南宋發行的會子（即紙幣）背面上鈐蓋用的印信。⁶⁰

宋代私印的實物，比官印傳世較少，過去只從古書畫上得見一些宋人私印的印泥，如故宮博

物院藏褚華《蘭亭》米芾題跋上，鈐有米芾的私印“米黻之印”、“米姓之印”等。近數十年來，在宋代的墓葬和遺址中，曾出土了幾方宋人的私印，如“與貞私印”、“朱昱印章”、“邁”、“引意”、“張氏安道”、“劉景印章”、“耀”、“張同之印、野夫”、⁶¹“雲巢”、⁶²“虞邁”等。⁶³這些私印的質地為銅、琥珀、玉、木等質料。鈕式有龜鈕、覆斗鈕和橢鈕，印文有陰文，也有陽文。印文字體與官印不同，不用九疊篆，而是用與漢印一脈相承的小篆。印文各具風格，比官印更富有藝術趣味。這時期的私印中，花押也逐漸流行。

公元十世紀下半葉至十三世紀上半葉，在中國的北方、東北、西北地區先後建立了與中原宋王朝對峙的遼、金和西夏政權。這些由少數民族建立的政權，也鑄有各具特色的璽印。遼王朝建立後，實行“因俗而治”的方針，“以國制治契丹，以漢制待漢人”（《遼史·百官志》），設立北面官和南面官制度。這套官制反映在官印上便出現了漢文官印和契丹文官印，契丹文官印中又分契丹大字和契丹小字官印。遼官印傳世甚少，漢文官印如傳世的“安州綾綿院記”，⁶⁴1972年遼寧阜新縣出土的“啟聖軍節度使之印”（圖二十三）。⁶⁵契丹文大字官印，1964年遼寧鳳城縣烏骨城曾出土一方（圖二十四），⁶⁶1965年內蒙昭烏達盟曾出土6方。⁶⁷契丹文小字官印過去日本人今西春秋曾藏有一方，背款為統和廿年五月。⁶⁸1972年遼寧蓋縣也曾出上一方（圖二十五）。⁶⁹由於契丹文在金章宗明昌二年廢止使用，從此逐漸失傳，自明以來已無人能識，致使契丹文大小字官印的印文，至今仍未能釋讀。從上述這些實物觀察，可知遼官印受宋官印的影響，官印均為銅質，尺寸也較大，約為5-7厘米見方，橢鈕。印背刻有年款，鈕頂亦多刻“上”字。印文為鑄的陽文，不論漢文或契丹文也都採用九疊篆的形式。筆劃迴旋折疊，佈滿印面。

傳世遼私印實物，比官印更少，內蒙昭烏達盟遼太祖陵附近曾出土兩方，一為銅質，一為滑石。印面尺寸都很小，約為1.1-1.5厘米見方。⁷⁰又，內蒙寧城縣黑城古城址曾出土一方，銅質，扁方鈕，印面1.9 x 2.5厘米。⁷¹三印均鑄契丹文，但其字體與官印有別，不採用疊篆的形式。

根據史籍的記載，金朝建立之初，尚未頒鑄印信，當時曾雜用宋遼的舊官印。《金史·百官志》